

重環保的養豬業， 才能與農村共榮

養豬事業之安定、進步與發展乃業者、畜政、學術、試驗研究、環保等相關單位共有之責任。相關單位與業者務必先有共同之認知方能各司專責、各盡職專，克服困難共渡難關，扭轉乾坤共創養豬事業之美景。

說來，養豬業對繁榮農村經濟、安定社會及促進整體經濟之發展，功不可沒，然而却也帶來負面之影響。

養豬業之發展歷程

養豬產業追隨國家經濟成長而發展乃有目共睹之事實，其成長歷程概略可分成三大時期：

1. 家庭副業時期

遠在光復初期，台灣因經歷八年抗戰，百廢待舉，民不聊生，國民政府於民國38年遷台後則刻意謀求盟國協助積極推動發展農業，把增產糧食以圖溫飽，安定民心列為當務之急，此期養豬戶均利用農副產物，家庭餵水、野菜等充為飼料養豬，每戶僅飼養數頭，頂多也不過十幾頭，並利用豬排泄物混合稻草、蔗葉、什草等經堆積並充分發酵後製成腐熟有機堆肥施用自家農田，以增產糧食，由於豬糞尿還原大地後可改進土壤物理性，防止地力老化、衰退，增加農作物單位面積產量，提高農產物品質，改善污染，可說一舉數得，此期可謂農、牧共存期。

2. 農、漁、牧綜合經營時期

從民國60年代後，政府積極推動振興經

濟，紡織業在政府大力鼓勵輔導下有如雨後春筍般興起國人就業率及國民所得相對提高後，國人對動物性蛋白質食品之需求日殷，家庭副業的養豬也應運邁進農、漁、牧綜合經營型態，其最大特點是利用豬糞（內含未完全消化吸收利用之飼料）養魚、豬尿廢水則注入地下肥水庫儲存，經充分發酵後灌溉農田、增產雜糧——玉米、高粱、供養豬飼料，可謂一舉數得，充分發揮豬廢棄物最高經濟用之價值。從此也減免農村社區環境之污染。同時養豬規模也由原來之每戶數頭擴增至每場（戶）數百頭，甚至千頭以上，飼養規模增加後所需勞力較多，豬飼料也改換半完全混合飼料餵豬，飼料效率提高後，肉豬飼養時間縮短，餵水養豬漸漸消失。飼養場所地由鄉村部落遷出野外農田，副業養豬隨時代潮流的變遷逐漸式微至消聲滅跡。此期可說是由肉品自給自足時期。

3. 大企業養豬時期

民國64年我國退出國際組織後，政府極力推展發展經濟，於是「十大建設」藍圖紛紛出爐，並次第完成後，適逢國際能源危機解除，交通更為便捷；運輸速度加快，運銷成本降低，經濟再創奇蹟，國民所得相對提高，養豬業更由於進口穀物（飼料原料）運輸費用降低，而再次回榮，經營規模逐漸擴大後，紛採用完全配合飼料養豬，更加提高飼料效率再配合種豬改良，三品種什交肉豬之育成，優良種豬之繁殖推廣後，仔豬育成率，母猪繁殖效率相繼提高，加上防疫徹底

……等，相關措施配合輔導下突顯成果，是時巧遇日本國養豬事業在工商業高度成長的壓制下，養豬需再負擔高成本的環保費，生產成本急速增加而被迫減養或停養，導致日本國內自產豬肉供求大為失衡，急需自國外進口大量冷凍豬肉補充，台灣因佔有地緣上之便捷，於是省產冷凍豬肉有如順風破浪似地，迅速打入日本市場，並大受歡迎，由於養豬業前途看好，大企業家及公、民營機構，紛紛投入生產行列，並採產、製、銷一元化經營模式，以圖降低生產成本，雖曾促使台灣地區養豬產業加速邁向企業化、現代化、科學化經營，帶動運輸業、藥品業、飼料業、食品業等相關行業的繁榮，提高就業率，對國家整體經濟的發展貢獻良多，然而却也帶來嚴重的環境污染及畜牧公害，使國家經濟建設成果蒙受打擊。遂引起有關單位之重視，急需善謀因應並妥處，期使養豬業在零污染的環境中穩健成長，並力求更發展。

養豬事業與環保政策之透視

台灣區養豬年生產值高達600億元，高居畜牧生產總值之60%左右，約佔全農業生產總值3,300餘億元，之20%，足證養豬產業在經濟落後的鄉村裏對繁榮農村經濟之重要性，政府有關之農經單位至為重視其發展前途。然而其每天所排放大量之豬糞尿廢水造成地面水質及環境污染，則不可忽視。

76年5月5日「畜牧事業廢水放流水標準」頒布實施以後，養豬廢水在畜政單位採取長期低利輔貸，並對小規模戶（1,000頭以下）補助部分經費以資激勵，再配合環保單位依規模別分期列管，追蹤兼採勤查、重罰、雙管齊下之措施積極輔導改善下，至82年10月底止，養豬戶有興建污染防治及利用設施者，已達80%左右，然而其對嚴重污染之河川水質改善成效依然極為有限，究其原因

何在？尚有待相關單位密切配合並深入探討再謀繼續輔導改善，力求環保更落實。

1.釐訂環保與產業均衡發展政策

「環保」乃近幾年來方引起大家關注之新課題，它也追隨著經濟繁榮，國民所得提高、生活水準提昇，社會大眾環保意識高漲，愈感迫切需要。

(1)行政院環保署於76年5月5日頒佈「畜牧事業廢水放流水標準」後，在各縣市成立環保專責單位、僱用專人並責成專責人員分別列管取締大小規模養豬場，則凡逾限改期乃未動工興建污染防治設備者，則不論其每天所排放廢污水量多寡，污染值高低，凡不符合放流水質標準者一律處按日連續處罰（每天6萬元），罰款累計金額最高達1,080萬元，雖已建妥防污設備，並保持正常運轉之養豬場（戶），也難逃按日連續告罰，實為非純常的嚴勵取締。

(2)若每日排放廢水量達50公噸（2,500頭）以上之大規模養豬場需分別設置甲、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需自備儀器檢測水質，負責人需經專業訓練（每期費用18,000元自費），訓練內容更包括「工業廢水處理」，致參加訓練人員結業考試成績大受影響，結業考試不及格者務必再重新報名繳費。參訓結業重新再考。合格證書之取得的確難上加難，實為擾民，若已建妥污染防治設備之大養豬場（戶），必須再補送「事業廢水污染改善規劃書」，本來規劃應在設施興建前由廢水代處理公司負責規劃提送，既已興建完成廢水處理設施，何需補填規劃書？令農民找環工技師代填、服務代價每場（件）高達20萬元，養豬場在申請牧場登記時，其污染改善規劃書，還須經環工技師簽證，代價每件10萬元，無形中增加養豬成本不貲，讓小規模養豬場如何負擔呢？然而如此做究竟對豬場污染改善功能是否有助益？頗令人

置疑，為何不在設施興建前由權責單位責令各養豬場（戶）限期提送「事業廢水污染改善規劃書」，經環保單位核可後通知農民照規劃書內容施工，得以保護無知的養豬農民，免被非法廢水代處理公司所騙。也才能以正確方法輔導養豬農友確實處理事業污水改善污染減免公害，發揮廢水最高處理功能，達到經濟而有效改善污染，以協助養豬戶降低畜牧公害防治成本。

(3) 不平等之罰款困擾養豬場（戶），嚴重打擊養豬產業之經營與發展。

台南縣養豬業在不甚符合情理的環保法令施行以後，近5年來養豬戶數、頭數、均有明顯下降，在民國76年以前排行全省第一位的養豬業，至82年底止，已輸給了屏東、雲林縣，現在屈居全省第三位，環保法規形成本縣養豬業生存的癰憂，這種環保政策效應，將迫使善良無知的弱勢團體走投無路、

申訴無門，只好以停養做無言之抗議，堅決反對黑法、拒絕告罰、向養豬業擺手說再見。然而讓我們想不透的是為什麼在同樣的政策下，他縣市的養豬事業依然能夠繼續經營甚至再成長，然而我們却不能，莫非「人窮志短」或缺乏正確的經營理念所致吧！

(4) 同心協力挽救養豬產業。

如何化危機為轉機，再創養豬大縣之雄風，得有賴相關單位及業者建立共識大家一條心，並心平氣和來商談，重新釐訂加速振興南縣養豬產業方案，並付之實施，除可落實環保外，尚能兼顧產業經營與發展。重塑政府對農民的向心力，撫慰農民，以激勵發展農村經濟工作人員之士氣。再創養豬產業第二春，期使養豬業在零污染中恢復成長健康地發展，讓繁榮農村經濟居功首位的養豬事業轉危為安，早日達成永續農業，再創新契機。



台北農藥廣告字第 830064 號 • 農藥廢容器清洗及回收方法，詳請參閱標籤及仿單（說明書）

水稻白葉枯病的救星

枯萎寧

稻田白葉枯病免煩惱
使用10%枯萎寧真搖桌（真讚）
治療預防速效上蓋好
省本豐收大家攜福益（讚賞）

枯萎寧的特點

1. 預防兼治療的效果
2. 系統性
3. 速效抗性低
4. 雙重療效
5. 安全



全台農藥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402巷8弄4號4F
☎：(02) 5098194